



张雄富(左)在小甜枣种植基地向村民了解枣树生长情况。
资料图片

青山隐隐,绿水迢迢,在地处浙江母亲河——钱塘江源头的开化县马金镇高合村,可以看到一幅产业强劲、景秀宜居、民生富足的和美画卷。“火车跑得快,全靠车头带。”村里的“领头雁”使高合村从一个省级扶贫重点帮扶村“变身”为省级乡村振兴示范村,带领村民们走出了一条山区共富的新路径。这个“领头雁”,就是衢州市人大代表,开化县马金镇高合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张雄富——



他让贫困村变成了示范村

周凌云 徐晰筠

从“鞋服老板”到乡村振兴“领路人”

走进高合村,村口张廷阳家雪白的院墙上,“人人有事做 家家有收入”十个朱红大字跃入眼帘。

“当时村里要刷这标题,我第一个赞成!”2020年,在外地务工的张廷阳回到村里,专心打理甜枣林,农闲时在村口摆个小摊卖土特产和饮料,年收入能有10余万元。“守着家就能挣钱,日子和小甜枣一样甜!”张廷阳笑着说,自己的生活就是这十个字的生动写照。

然而在八年前,高合村却是另一番光景:作为省级扶贫重点村,高合村既无产业支撑,又无稳定收入,年轻人纷纷外出打工,村集体经济收入几乎为零。

“村庄发展离不开产业,有了产业才能带领乡亲们真脱贫。”得知家乡发展不如人意,2017年,乡情难舍的张雄富放弃了在江苏扬州经营多年的鞋服生意,毅然返乡。

当选村党支部书记那天,面对空白的账本,张雄富下定决心:一定要改变村里的面貌,摘下“穷帽子”,带领村民们走出一条产业致富之路。

为此,张雄富积极走访调研,带领村两委抓住浙江省委、省政府“千企结千村、消灭薄弱村”专项行动的契机,积极为村里对接、引进了“金禧漫居”民宿项目。

野趣横生的民宿、完善齐全的设施,还有满眼绿意的风景……独一无二的体验,让高合村一跃成为周边游客最喜爱的休憩地之一。

“我们住在村里,白天参加了赶鸭子比赛、下水捉泥鳅、摘水果等活动,晚上还

准备去看露天电影,吃喝玩乐一应俱全,很有意思。”2025年五一期间,来自杭州的游客应安钰站在田埂上,脚上沾着泥土,脸上笑得很开怀。

除了“金禧漫居”民宿项目的建立,村里的农业重点扶持项目也相继落成。

张雄富发挥党组织引领作用,以经济合作社、合作企业和专业协会等为合作主体,带动创业大户和小农户共同创业就业。通过搭建乡情恳谈会和节庆联谊等沟通平台,12名创业大户、乡贤等加入合作创业组织,推动小甜枣、中草药、清水鱼等八大共富基地建成创收,每年用工5000余人次,发放村民工资近200万元,带动村集体经济增收60余万元。

一条农旅融合的新路子,为高合村的振兴发展打开一片新天地。

把工作做到群众心坎里

作为土生土长的农民代表,从最初履职时的“不知所措、无从下手”,到现在的“小有所得、略有所成”,张雄富有自己的履职“三字诀”。

“做好履职工作,关键在于践行‘联、研、融’三字要诀。”张雄富分享道,“一是常联常亲,要把惠民政策带下去,把群众呼声带上来;二是深入调研,要把问题找准,把建议提实;三是融入大局,找准本职工作与代表履职的结合点,全力干出彩。”

在高合村,一片近200亩集中连片的平整土地格外醒目。错落有致的油菜花田构成了一幅充满希望的田园画卷,这正是土地整治带来的显著成效。

过去,高合村田地连片面积小、位置偏

僻、基础条件差,村民耕种意愿低,种粮大户流转也不积极,土地极易抛荒。得知村民为土地抛荒而忧心,为提高土地利用效率、促进村民增收,张雄富深入调研了不同乡镇的几个村,并多次走访农业承包大户和普通农户,寻求破题良方。

“一个村的土地太少,能不能联合几个村共同整治,扩大范围?”

“土地要整,路也得修一下,让车辆进出更方便。”

……

在广泛收集群众关于耕地“非农化”“非粮化”整治工作的意见建议后,张雄富系统梳理调研成果,并于2023年2月衢州市两会期间,提交了《关于做好粮食生产功能区“非粮化”整治优化工作“后半篇”文章的建议》。

对此,农业农村、交通等部门高度重视,实地查看项目推进和规划布局,扎实推进建议落地落实——如今,高合村农业基地四周的沟渠、道路等基础设施已逐步完善,村集体每年可实现约10万元的租金收入,为农业产业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以前土地不好种,进出也不方便。现在整治好了,我家3亩多的地就算自己不种,租出去一年也有2000多元收入。”村民朱晓红高兴地说。

当好基层矛盾纠纷“消防员”

“江大妈,身子骨还硬朗吧?屋里头都顺心不?”2025年1月2日一大早,张雄富便和开化县人民法院马金人民法庭庭长郑龙呈一同前往江老太家中回访,询问子女是否照料到位,查看居住环境是否舒心。见到屋

内整洁有序,江老太脸上洋溢着笑容,两人这才放下心来。

这是一起赡养纠纷。此前,张雄富受郑龙呈邀请,参与该起纠纷调解,借助“代表说理+法官说法”机制,促成6名子女对江老太的赡养问题达成一致意见,江老太的“烦心事”终于解决了!

巡回审判、联合调解、案后回访……张雄富对开化法院助力基层治理方面的工作印象深刻。与此同时,借助人大代表参与、监督法院工作的契机,张雄富还学会了“依法治村”,主动将法治知识融入高合村的治理实践——

针对相邻、赡养等常见纠纷,他组织村干部、网格员和老党员主动排查、上门调解,力争将矛盾化解于萌芽;面对复杂或久调不决的纠纷,则及时联动村里的结对法官开展联合调解,提升专业性和公信力;坚持常态化回访,通过和村民“唠家常”,细致了解协议履行情况,确保纠纷实质化解。

此外,张雄富还邀请马金法庭法官指导修订村规民约,将“诚信合法经营”“文明规范停车”等要求融入其中,显著增强了村规民约的法治内涵与约束力。

如今,高合村一跃成为“浙江省民主法治村”。一套既源自法庭经验,又结合乡村实际的治理良方,有效提升了村民的法治素养和村庄的善治水平。

“希望充分发挥人民法庭‘前哨’作用,有效拓宽人大代表参与基层治理、服务群众的渠道,不断提升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水平。”张雄富盼望着,以法治力量,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助力乡村全面振兴。

“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做到预防在前、调解优先,运用法治、就地解决,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加强矛盾纠纷预防化解



湖北省人大代表,巴东县沿渡河镇石喊山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 田 昊

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矛盾纠纷呈现出主体多元、类型复杂、成因交织等新特点,人民法院在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中的职能作用愈发重要。为更好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我提出以下三点建议:

一是优化诉服体系,提供便捷服务。群众对司法的需求不只是公正裁判,还在于便捷、高效、低成本的纠纷解决方式。一方面,要完善线上立案、跨域立案、电子送达等便民措施,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减轻群众诉累;另一方面,通过设立“家门口法庭”“巡回审判点”,强化人民法庭建设,确保偏远地区群众也能获得便捷优质司法服务。

二是激活基层力量,前端化解矛盾。人民法院既要做好纠纷“末端治理”,也要注重“前端预防”。建议法院积极推广“法官+调解员+网格员”协同工作模式,充分发挥基层治理力量的优势,努力实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建立健全“调解+司法确认”机制,赋予调解协议强制执行力,保障调解成果落地见效。探索“示范诉讼+批量化解”模式,选取典型案例,带动同类纠纷批量化解。

三是加强府院联动,推动社会治理。深化府院联动机制,不仅有利于推动法治政府建设,也有助于实现高水平社会治理。建议法院健全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机制,切实提升行政机关依法行政能力。对征地拆迁、民生保障等易发纠纷领域,建议法院提前介入,提供法律指导,从源头减少群体性纠纷和批量案件的产生。

(本报记者 蔡 蕾 本报通讯员 谭元贵 向梦 整理)

建言献策

“要做实先行调解,提升涉企纠纷调解的灵活性、专业性、针对性,以高质量司法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

先行调解纾解营商之“困”



四川省人大代表、四川嘉陵江桐子壕航电开发有限公司水工专责工程师 蒋 勇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作为企业代表,我深刻了解更高效率、更低成本、更多选择的诉讼服务对企业发展的作用。先行调解,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减少对抗,节约诉讼成本,为企业纾困解难,成为化解涉企纠纷的重要方式。为做好先行调解工作,我向人民法院提出以下几点建议:

一是坚持分类施策,提升调解灵活性。人民法院应充分考虑涉案企业的实际情况,建立“分类施策”的先行调解机制。对于资金周转困难但仍有发展潜力的企业,可探索实施“柔性调解”策略,引导双方达成分期履行、以物抵债等协议,以减轻企业负担,避免因硬裁判影响企业商誉。对于恶意逃避债务的企业,则应采取“刚性调解”措施,加大调解力度,确保债权人合法权益得到有效维护。此外,法院还可充分运用线上调解平台,为出差当事人、异地企业提供便捷的远程调解服务。

二是引入多方力量,提高调解专业性。为提升先行调解工作的专业性和成功率,法院应积极联合工商联、行业协会、商会、综治中心等多方力量,共同开展涉企纠纷先行调解。利用相关行业协会、机构熟悉行业运行规则、了解企业经营模式的优势,为先行调解工作提供专业的意见和有利的支持。

三是建立联动机制,增强调解针对性。法院应主动走访企业,了解企业在合同履行、劳动争议等领域的司法需求,有针对性地出台服务民营企业纠纷化解工作指引,为先行调解工作提供明确的指导。同时,畅通企业反馈渠道,针对企业反映的行业共性问题 and 部门监管漏洞等,及时向有关部门发送司法建议,推动构建“企业反馈+司法服务+制度完善”的服务格局。

(本报记者 姜郑勇 本报通讯员 甘文玉 整理)

讲述



站在江西省于都中央红军长征集结出发历史博物馆的展厅里,看着墙上泛黄的历史图片、展柜里带着岁月痕迹的文献实物,90多年前中央红军从这里集结出发,踏上二万五千里征途的壮阔画面,仿佛就在眼前。

作为这座博物馆的工作人员,同时也是一名全国人大代表,我深知,长征永远在路上,长征精神永不过时。

对于人民法院而言,如何赓续红色血

脉,谱写司法拥军新篇章?我了解到,在这片红色沃土,江西省于都县人民法院正书写着它的答卷。

与长征渡口隔河相望的盘古山人民法庭,是于都法院高标准打造的一家拥军法庭。作为涉军维权的一名特邀调解员,我对一起案件印象深刻。

胡某某系一名烈士遗孀,因颅内动脉瘤破裂入院治疗,产生高额医疗费用,造成家庭经济困难。其家属想通过医疗保险获得理赔,但保险公司认为,胡某某购买的保险产品停售后,经保险公司提醒,胡某某未按要求续保,也未按要求继续投保,遂拒绝理赔。

案件立案后,法院启动“绿色通道”,庭前调解该案,我作为特邀调解员受邀参与调解。借助群众对人大代表比较信任的优势,我与胡某某及其家属聊治疗情况、谈生活经历,逐步消除了胡某某及其家属的不满情绪。承办法官、退役军人事务局的工作人员则趁机给胡某某及其家属讲情讲理讲法,让他们了解法律的相关规定、弄清保险公司理赔的相关要求,之

后,又从实际出发,提供解决问题的思路。最终,保险公司给予胡某某2万元的经济补偿,一定程度上缓解了胡某某的经济困难。

既解法结,又解心结。一起涉军纠纷的圆满化解,让我看到这背后人民法院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坚持“事心双解”的责任与担当。

不止于此,我还了解到,近年来,针对涉军纠纷,于都法院创设了一系列特色机制和做法:建立军地沟通、协同处置机制,让涉军事务的处理更加顺畅;设立祁禄山红军小镇诉讼服务站、长征源调解工作室、赣法驿站等46个遍布城乡的红色解纷站,将很多矛盾纠纷化解在源头;由老党员、红军后代、退役军人组成专职调解队伍,用质朴的语言、真挚的情感化解矛盾纠纷,助力基层社会治理;常态化开展“送法进军营”“红色法庭开放日”活动,让法治的种子在军营中生根发芽……于都法院在司法拥军中不断创新举措,积极化解矛盾,有力维护了军人军属的合法权益。

为进一步做深做实涉军维权工作,结合

全国人大代表、江西省于都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促进中心(红色资源保护发展中心)主任 钟 敏

司法拥军 事心双解